附件3

 项目编号：

自治区卫生健康科技计划项目

（科研项目）合同书

|  |  |
| --- | --- |
| **项 目 编 号** |  |
| **项 目 名 称：** |  |
| **项 目 类 别：** |  |
| **起 止 年 限：** |  |
| **项目负责人：** |  |
| **委 托 单 位 （甲方）：** |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单位公章）** |
| **承 担 单 位（乙方）：** | **（单位公章）** |
| **上级主管单位（丙方）：** | **（单位公章）**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 月 日

填 报 说 明

1.文字叙述要简明扼要、层次分明。

2.项目类别：（1）创新科研项目；（2）青年科研项目；（3）成果转化引导项目；（4）妇幼健康丝绸之路科技专项。

3.《合同书》的各个部分都必须填写，原则上不能有空白；确实无法填写的内容，请填“无”或“0”。

4.项目研究成果，如发表、出版与项目有关的论文、著作、标准、学术报告以及鉴定、上报成果等，应当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科研项目”（英文标注为Research Project of Xinjiang Uygur Autonomous Region Health Commission ）及项目合同编号。

5．本合同系自治区卫生健康科技计划项目合同，合同甲方为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乙方为项目承担单位，丙方为项目承担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或所在地（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6．《合同书》是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审核批准后，项目经费拨付、中期检查、评估、验收的依据。合同书的内容原则上应与项目申报书的相关内容一致，各项指标不能调减，确需调减的要提出书面申请说明理由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同意后方可变更。

7．本合同书一式四份，自治区卫生健康委一份，项目承担单位一份，项目负责人一份，项目承担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或所在地（州、市）卫生健康委一份。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

8.文字叙述部分用仿宋四号字。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 |  |
| 依托科室 |  | 所属专业 |  |
| 项目领域 |  | 研究方向 |  |
| 是否符合临床研究管理办法规定 |  | 是否符合伦理规范 |  |
| 预计起止年限 |  |
| 项目申请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单位主管部门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项目申请负责人信息 | 姓名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职称 |  |
| 最高学位 |  | 从事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 项目组人数 | 总人数 |  | 高级职称 |  |
| 中级职称 |  | 初级职称 |  |
| 合作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分工 |
|  |  |  |
|  |  |  |
|  |  |  |
| 项目经费来源 | 总经费（万元） |  |
| 其中申请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经费（万元） |  |
| 单位配套经费（万元） |  |
| 其他（万元） |  |

一、研究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包括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关键技术等

|  |
| --- |
|  |

二、研究的创新点

|  |
| --- |
|  |

三、考核指标

|  |  |  |
| --- | --- | --- |
| 预期成果形式 | 成果数量 | 具体描述（不超过50字） |
| 1.建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原始创新性的诊疗方案几个 |  |  |
| 2.参与指南、专家共识、国家规范、行业规范或地方规范的发布工作多少个 |  |  |
| 3.其申请发明专利几项 |  |  |
| 4.以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中文核心期刊或SCI论文（需标注本项目资助）多少篇 |  |  |
| 5.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并做专题报告或大会发言多少次 |  |  |
| 6.获得市级及以上医学科技奖 |  |  |
| 7.相关新产品注册、备案批件几项 |  |  |
| 8.建立人群队列多少人 |  |  |
| 9.项目转化合同金额不低于50万（成果转化引导项目） |  | 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
| 10.报送决策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 |  |  |
| 11.形成课题研究报告 |  |  |
| 12.举办学术交流会议几次 |  |  |
| 12.其他（请详细说明） |  |  |
| 备注：1.请项目负责人按照《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自治区卫生健康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中的考核指标填写；2.决策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是指向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报送的决策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 |

四、年度计划及年度目标

本项目应于 年 月底前完成。

|  |  |
| --- | --- |
| 年 度 | 主要研究内容及目标 |
| 年 |  |
| 年 |  |
| 年 |  |

五、承担任务的主要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证件号码 | 单 位 | 性 别 | 年 龄 | 职 称 | 职 务 | 专 业 | 工作分工（组长、副组长、成员） | 为本项目工作时间（人月） | 本人签名 |
| 负责人 |  |  |  |  |  |  |  |  |  |  |  |
| 主要研究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加总人数 人。其中：高级职称 人，中级职称 人，初级职称 人，无职称 人； 其中：博士学位 人，硕士学位 人，学士学位 人，其他 人； 合计：投入 人月 |

|  |
| --- |
| 六、项目经费预算 |
| 序号 | 科目名称 | 总预算（万元） | 其中：卫生健康项目专项经费（万元） |
| 1 | 一、经费支出 |  |  |
| 2 | （一）直接费用 |  |  |
| 3 | 1.设备费 |  | **/** |
| 4 | （1）购置设备费 |  | **/** |
| 5 | （2）试制设备费 |  | **/** |
| 6 | （3）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  | **/** |
| 7 | 2.材料费 |  |  |
| 8 | 3.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 9 | 4.燃料动力费 |  | **/** |
| 10 | 5.差旅费 |  |  |
| 11 | 6.会议费  |  |  |
| 12 |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13 | 8.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14 | 9.劳务费 |  |  |
| 15 | 10.专家咨询费 |  |  |
| 16 | 11.其他支出 |   |  |
| 17 | （二）间接费用 |  |  |
| 18 | 其中：绩效支出 |  |  |
| 19 | 二、经费来源 |  |  |
| 20 | 1.申请从专项经费获得的资助 |  |  |
| 21 | 2.配套经费来源 |  |  |
| 22 | 3.其他 |  |  |

注：“其他”一栏是在与上几栏内容不相同时具体填写。

2．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拨款 万元。

七、任务分工

|  |  |  |
| --- | --- | --- |
| 序号 | 承担单位/协作单位 | 承担任务 |
|  |  |  |
|  |  |  |
|  |  |  |

八、合同签约各方

甲方（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甲方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乙方（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受委托人）： （单位公章）

丙方（乙方上级主管部门）

丙方代表： （单位公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九、合同条款

甲方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乙方为各项目承担单位，丙方为项目承担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或所在地（州、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各方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1．项目负责人在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经费预算范围内享有自主权，参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实施管理，并对完成项目任务负有相应的责任，乙方保证提供项目顺利实施的支持条件。

2．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如需修改合同某条款，应参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向甲方提出变更内容及其理由的申请报告，经甲方审定批准或签订补充协议后实施。未接到正式批准书或签订补充协议以前，双方须按原合同书履行，否则后果由自行调整的一方负责。

3．乙方因某种原因（如：与可行性研究内容有出入、挪用经费、技术措施或某些条件不落实）致使计划无法执行，而要求解除合同，甲方有权根据调查情况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应退还全部所拨经费，并按照合同的20%承担违约责任，但该违约责任并不免除乙方可能承担的行政或刑事责任 。

4．甲方应按合同书要求保障乙方项目经费使用。乙方承担合同所获得的项目费按规定的使用范围开支，并接受甲方科教处、财务处的监督和管理。凡不符合规定的开支，甲方有权提出调整或撤销意见，甲方有权根据调查情况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应退还全部所拨经费，并按照合同的20%承担违约责任，但该违约责任并不免除乙方可能承担的行政或刑事责任。

5．按要求签订项目《合同书》或逾期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的任何项目申报工作，各单位项目的按期结题率作为科研项目立项的重要参考。

6．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无故解除或不履行合同时，所拨经费、物资不得追回，并承担善后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变更合同有关内容时，要与乙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后实行。

7．乙方对项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研究成果须及时采取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依法取得相关知识产权，并予以有效管理和充分使用。

8.丙方对乙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管，按照计划实施并完成项目，督促项目承担单位落实项目配套资金，监督经费的规范使用，协助推进项目实施等。

9.本合同书签订各方均负有相应的责任，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丙方及项目负责人应对乙方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10.合同书正式文本一式四份，自四方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一份、乙方一份、丙方一份、项目负责人一份。

11.若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执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项目负责人承诺

我接受自治区卫生健康科技计划项目的资助，将按照申请书、项目批准文件和合同书负责实施本项目，严格遵守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关于资助项目管理、财务等各项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及时报告重大情况变动，**对资助项目发表的论著和取得的研究成果按规定进行第一标注。**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承担单位意见

 我单位同意承担自治区卫生健康科技计划项目，**并承诺对本资助项目予以不少于1:1比例的配套经费支持，**同时将保证项目负责人及其研究队伍的稳定和研究项目实施所需的条件，严格遵守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有关项目管理、财务等各项规定，并督促实施。

项目承担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资助经费拨款信息：**

接受拨款单位全称：

接受拨款单位财务负责人（盖章）：

接受拨款单位开户行：

接受拨款单位银行账号：